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瑞康医药”）于2020年8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7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00,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7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适用期限为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确保资金流畅通，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7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00,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7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适用期限为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具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包括

在银行授信的一年期限内签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会及时披露，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会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合作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一）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上述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36.68亿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5.77%。

（二）公司累计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提供同比例担保。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行为是为满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目的在于降低子公司的资金成本，减轻子公司财务费用，支持子公司持续经营和业务发展，符合本公司和子公

司的共同利益，经调查，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有充分预期现金流能进行贷款清偿。该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3日